证券代码:603708 证券简称:家家悦 公告编号:2019-035

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职工代表监事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将于2019年5月15日届满,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进行换届选举。公司职工代表大会于2019年5月13日召开临时会议,经审议,同意选举邢洪波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详见附件),行使监事权利,履行监事义务。

本次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将与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股东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三年(2019.05.16—2022.05.15)。

特此公告。

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十四日

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邢洪波:男,1980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现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会、物流管理部高级经理。历任历任糖酒站纪念路店实习店长,东方电子店实习店长,威海物流中心主管,威海物流中心经理。

证券代码:601566 证券简称:九牧王
债券代码:136729 债券简称:16九牧01 公告编号:临2019-017

九牧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九牧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9年5月13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九牧王国际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牧王投资”)的通知,九牧王投资将其质押给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的本公司股票29,000,000股,于2019年5月10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股份解除质押手续。

截至本公告日,九牧王投资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308,768,14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3.73%,其中已质押股份数量为50,000,000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16.19%,占公司股份总数的8.70%。

特此公告。

九牧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600282 证券简称:南钢股份 编号:临2019—050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的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19年3月22日、4月29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期权的议案》,同意公司将不符合激励条件的3名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170.2万份予以注销。【详见2019年3月23日、4月30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南钢股份关于注销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期权的公告》(临2019-029、040)】

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审核确认,上述170.2万份股票期权注销事宜已于2019年5月10日办理完毕。

特此公告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0066 证券简称:中国长城 公告编号:2019-038

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期权数量和行权价格调整完成以及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12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期权数量和行权价格及注销部分期权的议案》。24名激励对象因离职原因被认定为不再适合成为激励对象,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134.2万份股票期权将予以注销;公司实施2017年度权益分派方案,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由8.27元/份调整为8.21元/份(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4月13日公告2019-021号《关于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期权数量和行权价格及注销部分期权的公告》)。

近日,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上述股票期权调整及注销事宜已办理完成。经调整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由原594人调整为570人,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由原4,410万份调整为4,275.80万份,完成注销134.2万份;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由原8.27元/份调整为8.21元/份。

特此公告

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600306 证券简称:商业城 公告编号:2019-014号

沈阳商业城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本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沈阳商业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8年4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2018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经事后核查,公司对2018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中的“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更正如下:

原披露内容为: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13,732

更正后披露内容为: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12,465

除以上更正内容外,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其他内容均未发生变化,更正后的《2018年年度报告》及《2018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司就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敬请谅解。

特此公告。

沈阳商业城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5月14日

证券简称:中兴商业 证券代码:000715 公告编号:ZXSY2019-26

中兴-沈阳商业大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兴-沈阳商业大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5月12日接到控股股东辽宁方大集团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大集团”)书面告知函,方大集团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及对公司投资价值的认同,正在筹划部分要约收购事项,本次要约收购不以终止公司的上市地位为目的。

由于本次要约收购事项存在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股价异常波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2号——停复牌业务》等相关法律法规,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9年5月13日开市起停牌,停牌时间预计不超过5个交易日。

公司将敦促方大集团积极推进相关工作,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兴-沈阳商业大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5月13日

证券代码:000060 证券简称:中金岭南 公告编号:2019-58

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局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局第十四次会议于2019年5月13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9年5月8日送达全体董事。会议由余刚董事局主席主持,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达法定人数。公司监事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爱尔兰波利纳拉克资源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同意公司向爱尔兰波利纳拉克资源有限公司按股权比例增资30万欧元,并授权公司经营班子办理上述增资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此公告。

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局
2019年5月14日

证券代码:600096 证券简称:云天化 公告编号:临2019-053

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2019年云南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工作,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云南省上市公司协会、深圳全景网络有限公司共同举办的“2019年云南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主题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集体接待日活动将在深圳全景网络有限公司提供的网上平台,采取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以登录“全景·路演天下”网站(http://rs.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路演天下,参与公司本次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活动时间为2019年5月16日(星期四)14:00至17:00。

届时公司的董事会秘书钟德红先生将通过网络在线交流形式与投资者就2018年年报、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融资计划、股权激励和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关注的问题进行沟通。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5月14日

证券代码:600277 证券简称:亿利洁能 公告编号:2019-047
债券代码:122143 债券简称:12亿利01
债券代码:122159 债券简称:12亿利02
债券代码:122332 债券简称:14亿利01
债券代码:136405 债券简称:14亿利02

亿利洁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停牌进展及延期复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 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亿利洁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购买标的资产为亿利资源集团有限公司等股东持有的亿利生态修复股份有限公司100%股权。

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9年5月7日(星期二)开市起开市停牌,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5个交易日,详见公司2019年5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股票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6)。

一、本次交易情况

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亿利资源集团有限公司等股东持有的亿利生态修复股份有限公司100%股权,本次交易涉及关联交易,预计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本次交易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仍在组织中介机构开展法律、审计与评估等各项工作,具体方案仍在谨慎筹划论证中。因相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保证信息披露公平,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本公司股票自2019年5月14日(星期二)起继续停牌,预计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5个交易日,累计停牌时间不超过10个交易日。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目前,公司正在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2018年修订)》等规定编制重组预案,预计将于停牌期限届满前披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重组预案,并申请公司股票复牌。

三、风险提示

交易各方目前尚未签署意向性的交易协议,具体交易方案仍在商讨论证中,审计和评估工作尚在进行中。本次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并经有权监管机构批准后方可正式实施,能否通过审批尚存在一定不确定性。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亿利洁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5月14日

证券代码:000760 证券简称:*ST斯太 公告编号:2019-036

斯太尔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股价异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斯太尔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于2019年5月10日、5月13日连续两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

针对股票异常波动,公司通过电子邮件、电话问询等方式,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就相关问题进行了核实,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补充、更正之处;

2、近期公司未发现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截至目前,公司子公司斯太尔动力(常州)发动机有限公司生产经营情况仍未得到有效改善,孙公司奥地利斯太尔已正式进入破产清算程序,尚未取得显著进展,仍存在一定不确定性;

4、经核实,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经核实,在公司本次股票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情形;

2、公司在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中对2019年1-6月的经营业绩进行了预计,预计公司2019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000万元~-3000万元,该业绩预告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3、根据《深圳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若连续三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为负值,将面临暂停上市。公司2017年、2018年连续两年出现了亏损,如2019年度继续亏损,公司股票将面临暂停上市的风险;

4、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巨潮资讯网、《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斯太尔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5月14日

证券代码:603337 证券简称:基蛋生物 公告编号:2019-074

基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转增比例

A股每股现金红利0.41元

每股转增股份0.4股

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新增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上市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19/5/20	-	2019/5/21	2019/5/22	2019/5/21

差异化分红送转:否

一、通过分配、转增股本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方案经公司2019年4月30日的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转增股本方案

1. 发放年度:2018年年度

2.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186,012,645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41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0.4股,共计派发现金红利76,265,184.45元,转增74,405,058股,本次分配后总股本为260,417,703股。

三、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新增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上市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19/5/20	-	2019/5/21	2019/5/22	2019/5/21

四、分配、转增股本实施办法

1. 实施办法

(1)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的,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股东持股数,按比例直接计入股东账户。

2. 自行发放对象

公司首发限售股股东南京爱基信息咨询有限公司、苏恩本、苏恩奎、孔婷婷、王勇由公司自行发放现金红利。

3. 扣税说明

(1)对于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自然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及《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的有关规定,个人(包括证券投资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41元;持股期限在1年以内(含1年)的,本次分红派息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41元,待个人(包括证券投资基金)转让股票时,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个人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于次月5个工作日内划付公司,公司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具体实际税负为: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20%;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10%;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其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2)对于持有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的个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有关规定,按照10%的税率代扣代缴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人民币0.369元。

(3)对于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股东,公司根据《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的规定,按10%的税率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人民币0.369元。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规定在取得股息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4)对于香港市场投资者投资上海证券交易所本公司A股股票(“沪股通”),其现金红利将由公司通过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按照股票名义持有人账户以人民币派发,扣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号)执行,按照10%的税率代扣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369元。

(5)对于其他机构投资者和法人股东,公司将不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其红利所得税由其自行缴纳,公司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41元。

(6)本次转增的资本公积来源为公司股本发行溢价所形成的资本公积金,公司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扣税。

五、股本结构变动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变动数		本次变动后
			转增	
一、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非流通股)	93,678,571	37,471,428		131,149,999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流通股)	92,334,074	36,933,630		129,267,704
1、A股	92,334,074	36,933,630		129,267,704
三、股份总数	186,012,645	74,405,058		260,417,703

六、摊薄每股收益说明

实施送转股方案后,按新股本总额260,417,703股摊薄计算的2018年度每股收益为0.96元。

七、有关咨询办法

公司股东可在工作日通过以下方式咨询本次权益分配实施的相关事项。

联系部门:基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联系电话:025-68568577

特此公告。

基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5月13日

证券代码:600097 证券简称:开创国际 公告编号:临2019-012

上海开创国际海洋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开创国际海洋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于2019年5月13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一致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建造金枪鱼围网船签订合同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全资子公司上海开创远洋渔业有限公司与舟山市和泰船舶修造有限公司、广轩船舶工程技术(上海)有限公司签订《船舶建造合同》、《钢质金枪鱼围网渔船技术服务合同》。本次新建的金枪鱼围网船,船名为“金汇68”,建造价格16,208万元(含建造费、设计费、技术服务费)。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建造金枪鱼围网船签订合同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投资结构的议案》

为保证募投项目的建设进度和质量标准,维护股东利益,降低募集资金投资风险,公司董事会同意在募投项目投资总额范围内,对该项投资结构进行优化。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投资结构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新建舟山金枪鱼食品加工基地项目相关事项调整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并确定其工作报酬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2019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不超过人民币65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不超过人民币40万元(上述费用均不含差旅费及其他相关费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定于2019年5月29日下午1:3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会议采取现场结合网络投票方式召开。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上海开创国际海洋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5月14日

证券代码:600097 证券简称:开创国际 公告编号:临2019-013

上海开创国际海洋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建造金枪鱼围网船签订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开创远洋渔业有限公司与舟山市和泰船舶修造有限公司与广轩船舶工程技术(上海)有限公司签订《船舶建造合同》、《钢质金枪鱼围网渔船技术服务合同》,和泰公司负责“金汇68”建造工作;广轩公司负责“金汇68”的设计及技术服务工作,建造价格16,208万元(含建造费、设计费、技术服务费)。

●本次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概述

2018年3月19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上海开创远洋渔业有限公司出资建造一艘金枪鱼围网船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全资子公司上海开创远洋渔业有限公司出资16,000万元建造一艘金枪鱼围网船,开创远洋将通过公开招标的形式,由符合要求的造船厂承建本次造船工作。造船资金来源为40%自有资金,60%银行贷款。

2019年3月12日,舟山市和泰船舶修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泰公司”)与广轩船舶工程技术(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轩公司”)作为本项目的联合体参与竞标,并以16,208万元价格中标。和泰公司负责本次建造工作,广轩公司负责本次设计、技术服务工作。

2019年5月13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建造金枪鱼围网船签订合同的议案》,经各方友好协商,董事会同意签订《船舶建造合同》、《钢质金枪鱼围网渔船技术服务合同》。本次承建金枪鱼围网船,船名为“金汇68”,建造价格16,208万元(含建造费、设计费、技术服务费)。

二、合同对方

(一)舟山市和泰船舶修造有限公司

住所:岱山县岱西镇仇江门

法定代表人:余平

注册资本:2,000万元

成立日期:2007年9月6日

营业期限:2007年9月6日至2027年9月5日

经营范围:船舶修造、货物和技术进出口贸易。

(二)广轩船舶工程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杨浦区军工路300号10号楼325A室

法定代表人:黄蔡俐俐

注册资本:100万美元

成立日期:2014年5月13日

营业期限:2014年5月13日至2034年5月12日

经营范围:船舶工程,船舶修造及监理领域内的技术开发,自有技术转让,并提供相关技术服务及咨询;船舶设备与零配件及物料、机电设备、电子产品、日用百货的批发,佣金代理(拍卖除外)、进出口及代理并提供相关配套服务;船务信息咨询。

三、交易标的

本次建造船舶名为“金汇68”,船长66.82 米,宽13.50 米,深7.70米,主机功率2,648千瓦。船舶规格参数以最终建成后为准。建成后的船舶产权所有人为上海开创远洋渔业有限公司。

四、合同主要内容

(一)合同主体

1、上海开创远洋渔业有限公司

2、舟山市和泰船舶修造有限公司

3、广轩船舶工程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二)合同价格

和泰公司负责“金汇68”建造;广轩公司负责“金汇68”的设计及技术服务,建造价格16,208万元(含建造费、设计费、技术服务费)。

(三)“金汇68”建造要求

“金汇68”需符合《远洋渔船法定检验技术规则》(2019)、《钢质远洋渔船建造规范》(2018)、船舶设计、建造的相关国家标准、船舶行业标准以及渔船国际公约中适用的条款。建造期间,如有新的国家检验规则和规范的颁布,应当符合并适用新的国家检验规则和规范。

(四)交船日期

“金汇68”应当于本合同签订并生效后的500日(或由于主机安装到位、CCS审核等原因导致延期,经开创远洋书面同意的任何其他时间)内(含当日)在船厂由和泰公司交给开创远洋。若按照本合同有关条款的规定允许顺延交船日,则上述规定的交船日应当延期。

(五)争议与仲裁

对双方之间因本合同引起的或者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应当首先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以将争议提交中国海事仲裁委员会上海分会,并按照提交仲裁时该会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和程序进行仲裁。

五、本次建造“金汇68”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建造金枪鱼围网船将有利于加快金枪鱼产业链建设的进程,扩大公司金枪鱼围网船队规模,增强金枪鱼围网船队的捕捞能力,提升整体盈利水平。

特此公告。

上海开创国际海洋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5月14日

证券代码:600097 证券简称:开创国际 公告编号:临2019-014

上海开创国际海洋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投资结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开创国际海洋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开创国际”)于2019年5月13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投资结构的议案》,上述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开创国际海洋资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474号),公司采取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8,338,658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15.65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99,999,997.7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不含税)13,847,489.31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86,152,508.39元。募集资金于2017年11月28日到账,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7]第ZA16410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预计总投资(万元)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万元)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万元)
1	收购西班牙ALBO公司100%股权	42,560.20	42,560.00	42,560.00
2	新建舟山金枪鱼食品加工基地项目	20,000.00	16,055.25	1,842.38
	合计	62,560.20	58,615.25	44,402.38

三、本次部分募投项目投资结构调整的具体情况

本次拟对募投项目“新建舟山金枪鱼食品加工基地项目”的投资结构进行调整。本项目原计划建成后年加工金枪鱼原料25,000吨,产出鱼柳9,600吨,鱼粉2,100吨,罐头720,000箱。为满足市场的需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在募投项目投资总额范围内,在不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前提下,对该项投资结构进行优化调整,主要系增加鱼粉生产设备投入并取消罐头生产线。经调整后该项目将年加工金枪鱼原料25,000吨,产出鱼柳10,000吨,鱼粉7,000吨,鱼粗油625吨。该募投项目投资结构的调整不会增加该项目总投资额,年加工处理金枪鱼原料的产能规模不变。

截至目前,新建金枪鱼加工厂项目已完成土地购买及有关前期工作,取得项目施工许可证,建设期至2020年6月30日。

调整前后使用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变化如下:

序号	项目	调整后投资金额(万元)	调整前投资金额(万元)
1	建设投资	15,430.50	17,811.00
1.1	建筑工程费	8,648.00	5,000.00
1.2	设备购置及安装	4,144.00	10,130.00
1.3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2,488.50	2,481.00
1.4	预备费	150.00	200.00
2	前期费用	240.00	-
3	铺底流动资金	2,189.00	2,189.00
	合计	17,859.50	20,000.00

调整前后经济效益变化如下:

项目	调整后(万元)	调整前(万元)
年均营业收入	35,000.00	39,370.74
年均净利润	1,490.57	1,450.37

四、本次部分募投项目投资结构调整的原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根据市场发展情况制定的,项目的可行性分析是基于当时市场环境、行业发展趋势等因素做出的,具有一定的时效性。本次部分募投项目投资结构的调整,主要涉及增加鱼粉生产设备投入并取消罐头生产线,主要原因包括:

(一)近年来随着国际金枪鱼价格持续波动,辅料产品空罐受到钢铁原料涨价的影响以及国内市场对于金枪鱼罐头的接受程度仍然停留在初期阶段,并未能达到公司原规划的需求,此时继续投入金枪鱼罐头的生产,会造成现阶段产能过剩,存在产品滞销的风险。

(二)鱼粉是以新鲜海鱼为原料,经蒸煮、压榨、干燥、粉碎等工序加工后形成的优质蛋白原料,广泛应用于水产养殖、畜禽养殖等领域。目前,我国是世界上鱼粉主要消费国,也是主要鱼粉进口国之一,国内市场对于鱼粉需求较大。近年来,我国鱼粉进口量呈上升趋势,2017年全年我国鱼粉进口量为157.51万吨,同比增长约51.89%。因此,鱼粉的市场空间广阔。另一方面,依托上市公司船队捕捞优势,公司可以将销售至国内的原料鱼加工后产生的下脚料收集起来用于鱼粉加工,充分发挥上下游协同效应。

五、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结构调整的影响

本次新建金枪鱼加工厂项目投资结构的调整,符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和项目建设需要,调整后的募投项目与原募投项目相比,主要是生产线及产品结构调整,项目最终用途以及目的均未发生变化,不会对项目的实施造成不利影响。本次调整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具有积极影响。本次调整不构成募集资金用途变更,不涉及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变更,亦不存在变向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投资结构,符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和项目建设需要,不会对项目最终用途以及目的发生变化,不会对项目的实施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本次对募投项目调整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我们同意本次调整募投项目投资结构。

七、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新建金枪鱼加工厂项目投资结构的调整,符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和项目建设需要,调整后的募投项目与原募投项目相比,主要是生产线及产品结构调整,项目最终用途以及目的均未发生变化,不会对项目的实施造成不利影响。本次调整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具有积极影响。本次调整不构成募集资金用途变更,不涉及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变更,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八、保荐机构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投资结构调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投资结构调整事项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调整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投资结构调整事项无异议。

九、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投资结构的独立意见;

3、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

4、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开创国际海洋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投资结构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开创国际海洋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5月14日

证券代码:600097 证券简称:开创国际 公告编号:临2019-015

上海开创国际海洋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开创国际海洋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5月13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并确定其工作报酬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改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说明

一直以来,公司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担任年度审计机构,其在执业过程中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恪尽职守,勤勉尽职,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鉴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已连续10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客观性和公允性,经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友好协商,公司2019年度不再续聘其为公司的审计机构。公司董事会对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同意聘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名称: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2年3月5日

法定代表人:邱靖之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和A-5区域

企业类型: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三、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2019年5月8日,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通讯会议,认为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资格,拥有丰富的执业经验,对远洋捕捞行业有丰富的服务经验,同意聘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提交董事会审